附件1

**会员自荐条件和程序**

一、自荐条件

1、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；

2、遵守本会《章程》，履行会员义务，积极参与本会活动，支持本会工作，关心行业发展；

3、遵纪守法，诚信经营，社会信誉良好；

4、在行业内或本地区具有较强实力或影响力、代表性的企业。

二、自荐程序

登录黑龙江省房地产业协会官网（www.hljfdc.com）,进入“下载中心”，下载“会员入会申请表”，填写完成后发送至省房协邮箱sfdcyxhzhbgs@163.com。

附件2

**会 员 入 会 申 请 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 位名 称 |  | 成 立时 间 |  |
| 单 位地 址 |  | 资 质等 级 |  |
| 单 位网 址 |  | 邮编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照片 |
| 出生年月日 |  | 学历 |  |
| 手 机 |  | 电话 |  |
| 传 真 |  | E-Mail |  |
| 业务范围 |  |
| 本人自愿加入黑龙江省物业管理协会，遵守协会《章程》，按时缴纳会费，履行责任义务，请予以审批。申请单位盖章年 月 日 |
| 协会审查意见：黑龙江省物业管理协会年 月 日 |

此申请表回执请发送到省房协邮箱：sfdcyxhzhbgs@163.com